

证券代码：835348

证券简称：明朝万达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1、修订章程第五条、第十七条

章程第五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68 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936 万元。”

章程第十七条原为：“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 6,968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公司目前股份总数为 13,936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上述总股本和注册资本按实际股本数量调整。

2、修改章程第十二条

章程第十二条原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销售 Chinasec（安元）可信网络安全平台软件 V3.0 访问控制（网络—基本级）；销售 Chinasec（安元）安全接入网关 SAG/ V3.0 VPN（行标—一级）；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拟变更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自行开发后产品；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培训和计算机软硬件售后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变更以工商行政部门最终登记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经营范围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对公司的商业模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公司将在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后办理工商变更相关事宜。

五、备查文件

（一）《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明朝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0 日